



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 
Anton Oilfield Services Group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3337)

公告

安東油田服務集團(「本公司」)已從本公司執行董事潘衛國先生(「潘先生」)獲悉，彼於本公司之既得權益為10,612,080股股份，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.51%。

潘先生為Anton Harmony Trust(「信託」)(由潘先生及若干其他僱員所設立之酌情信託，以持有彼等於本公司之權益)的受益人之一。於本公告日期，信託於本公司221,241,82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，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.57%。據潘先生表示，潘先生於信託內之既得權益已定為10,612,080股股份。潘先生進一步向本公司表示，自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，彼並無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任何股份。

承董事會命  
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 
主席  
羅林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羅林先生、馬健先生及潘衛國先生；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一先生、朱小平先生及王明才先生組成。